國立嘉義大學計算機諮詢委員會會議紀錄

日　　期：中華民國 98 年 06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地　　點：蘭潭校區行政大樓二樓第三會議室
主　　席：李校長明仁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記錄
記　　錄：楊閔瑛

壹、主席報告：

一、感謝各位的參加，希望各位對資訊教學及行政作業能提供寶貴意見。未來希望將整個校務行政系統全面電腦化，目前以整合會計系統、人事系統、出納系統為優先，並將進步數據顯示出來。

二、未來本校網路品質、e-mail 品質要追求更進步、更完美的境界。

貳、工作報告

書面報告：

（請參閱會議書面資料）

楊組長曼萍：有關本校 e-mail 系統，因最近設備擴充，導致有斷線的情況，於暑假期間將進行升級，到時還會有一次停機。

徐院長志平：與大陸學術單位有書信往來，但信件就是收不到也寄不出去。

楊組長曼萍：行政院對政府機關的信件來往有管制。

主席：有關政府資訊安全相關訊息，應上網告訴大家。

洪主任：本校全球資訊網系統保固即將到期，七月開始由本中心接手管理，因人手不足，事後如有要新增或修改等問題，請各位要耐心等候。

主席：有關諮詢服務組報告第二點，校園花卉、樹木等圖片，可配合園藝系紀海珊老師提供嘉大景觀植物圖鑑搜尋。

主席：請盧組長將遠距組所提供的上網資料轉交教發中心，提供給教務長在下次教學卓越計畫會議中報告。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電算中心諮詢服務組

案由：擬停租教學統計軟體 SAS 授權案，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本中心提供各校區資訊教學用統計軟體有（1）SPSS 為買斷之軟體共 100 套及（2）SAS 為每年租用之軟體共 200 套；其中 SAS 軟體每年需支付約 80 萬經費租用 1 年期授權，每學期上課班級約 3 班，本學期僅有動科系碩一（課程名稱：動物試驗設計）及農藝系大二（課程名稱：試驗設計學實驗）兩班級使用，實不符經濟效益。

二、因以上兩套軟體性質相近，經與各授課老師商議及考量近年電算中心經常門經費為支付全校性使用之例行支出常見窘困，為節省經費並符合效益，擬停租 SAS 軟體下期之授權（本年度租約到期日為 98 年 11 月 15 日），教師若需研究應用，建請由各系所經費支付。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電算中心遠距教學組

案由 ： 請審議「國立嘉義大學提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辦法」修正案。

說明 ：

一、依據 98 年 5 月 5 日國立嘉義大學 97 學年度第 7 次行政會議紀錄辦理。

二、本次修正「國立嘉義大學提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辦法」，修改第三條條文，將免費檢定次數修正為三次。

三、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國立嘉義大學提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辦法」

修正條文對照表 98.02.10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國立嘉義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加強學生電腦資訊能力，確保教育品質，依據嘉義大學學則第五十四條訂定「國立嘉義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一條、國立嘉義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加強學生電腦資訊能力，確保教育品質，依據嘉義大學學則第五十四條訂定「國立嘉義大學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未修正
第二條、本辦法適用對象為本校 96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大學部及 9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研究所學生，須通過本校資訊能	第二條、本辦法適用對象為本校 96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大學部及 9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日間研究所學生，須通過本校資訊能力檢	文字修正

力檢定方可畢業，進修學制學生、外國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入學前為本校畢業生且已通過檢定者得以除外。	定方可畢業，資訊能力檢定委由電算中心辦理。進修學制學生、外國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入學前為本校畢業生且已通過檢定者得以除外。	
第三條、符合第二條條文認定資格之本校學生，可有三次免費報名檢定測驗之機會，第四次報名檢定則需自費參加。	第三條、符合第二條條文認定資格之本校學生，可有一次免費報名檢定測驗之機會，第二次報名檢定則需自費參加。	文字修正
第四條、本校學生亦可自行參加具有公信力之電腦資訊測驗機構舉辦之測驗(如全國技能檢定、微軟、TQC、ITE、Cisco、Oracle、Sun Java、Sun Solaris Unix、Citrix、Linux、Microsoft、Novell、其他具公信力之國際認證等，由計算機諮詢委員會會議認可之測驗，並公告於電算中心網頁)，取得證照視同通過本校資訊能力檢定。	第四條、本校學生亦可自行參加具有公信力之電腦資訊測驗機構舉辦之測驗(如全國技能檢定、微軟、TQC、ITE、Cisco、Oracle、Sun Java、Sun Solaris Unix、Citrix、Linux、Microsoft、Novell、其他具公信力之國際認證等，由計算機諮詢委員會會議認可之測驗，並公告於電算中心網頁)，取得證照視同通過本校資訊能力檢定。	未修正
第五條、資訊能力檢定委由電算中心辦理，資訊能力檢定測驗內容及相關費用由計算機諮詢委員會會議訂定之。	第五條、資訊能力檢定測驗內容及相關費用由計算機諮詢委員會會議訂定之。	文字修正
第六條、未能通過本校資訊能力檢定者，可選擇繼續參加檢定或加修一門資訊能力檢定補修課程（以暑期開課為原則，費用由學生負擔，收費標準比照 2 學分)，及格者視同通過資訊能力檢定測驗。	第六條、未能通過本校資訊能力檢定者，可選擇繼續參加檢定或加修一門資訊能力檢定補修課程（以暑期開課為原則，費用由學生負擔，收費標準比照 2 學分)，及格者視同通過資訊能力檢定測驗。	未修正
第七條、通過檢定之學生將在學生歷年成績表上加註「資訊基本能力已通過本校檢定」，若欲申請檢定證書(限有參加檢定測驗者)，需繳交工本費。	第七條、通過檢定之學生將在學生歷年成績表上加註「資訊基本能力已通過本校檢定」，若欲申請檢定證書(限有參加檢定測驗者)，需繳交工本費。	未修正
第八條、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八條、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未修正

決議：第三、四、五條文字內容修正後通過，並送交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提案三

提案單位：電算中心遠距教學組

案由 ： 請審議本校學生資訊能力檢定測驗方式修正案。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國立嘉義大學提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辦法」辦理。

二、原測驗方式為學術科以選擇題型式命題。

三、未來檢定測驗方式增加為四種，可由考生任選一種應試。除了保留原有測驗方式，以 70 分為及格分數，另再增加 TQC 文書處理(word) 、TQC 電子試算表(Excel)及 TQC 簡報(Powerpoint)三種實作題, 以 60 分為及格分數。

決議：文字修正後通過；將 60 分改成 70 分為及格分數。

提案四

提案單位：資訊工程學系

案由：有關資工系學生參加資訊能力檢定改成更難一級之專業領域考試科目，請討論。

說明：

一、經本系 98.06.08 學生暨研究生事務委員會開會討論，建議本系學生應通過程度更難之專業科目考試，始得畢業。

二、薦請本委員會同意本系資訊能力檢定科目改為「程式設計」。

決議：照案通過，題庫由資工系提供，由遠距組協助測驗。

肆、臨時動議：

邱院長：是否可以做到遠距論文口試？

洪主任：技術上沒問題。

主席：朝這方向去走，請各院規劃一個遠距論文口試的連接點。

伍、散會

下午 3 時 46 分。